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度，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依法独立有效地行使职权，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积极作用。现将监事会在2023年度的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9次会议，审议议案26项，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议案	表决情况
2023年4月24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4、《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3年5月8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 2、《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3年5月29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3年7月17日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3年8月8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3年8月25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价格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4、《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未成就并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3年9月15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核实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3年10月27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23年12月4日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延长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议案》 4、《关于开展远期结汇售汇及外汇期权业务的议案》	审议通过

二、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积极开展监督工作，参与了公司重大决策的讨论，对公司规范运作、财务状况等方面进行了监督检查，对报告期内有关情况发表意见如下：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规范运作，决策合理，勤勉尽职，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作。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管理、财务状况、财务成果等进行了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体系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编制的财

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认为该审计报告客观、公允，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202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和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四）公司收购、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五）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六）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七）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也未发生受到监管部门查处和整改的情形。

（八）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公司内控制度体系的建设与运作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2023年度，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体系，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报告期内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三、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计划

2024年，监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主要工作计划如下：

1. 加强自身学习，积极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提高专业素养，从而进一步增强公司监事会工作能力和效率，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2. 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通过定期了解和审阅财务报告，对公司的财务运作情况实施监督；继续加强对公司内部控制、关联交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履职情况等重大事项的监督，及时提示风险。

3. 依法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及时督促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保护公司和股东等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4日